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无任何不良影响。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的交易（含本次）累计次数 2 次，累计金额人民币 2.3 亿元。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8 年 10 月 10 日，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市至尚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尚无忧”）与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控股”）签署《借款合同书》。由至尚无忧向廊坊控股申请借款 1.3 亿元人民币，用于至尚无忧日常经营，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以廊坊控股款项到达至尚无忧账户之日起计算至下一年相对应日的前一日为一年的期间，

借款年利率 7%。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廊坊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58173700 股，占总股本的 15.30%，为公司控股股东。至尚无忧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含本次），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廊坊控股之间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绝对值 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廊坊控股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廊坊市安次区新兴产业示范区内国开兴安创业中心 4 层；注册资本：25000 万元整；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法定代表人：刘文永；主营业务：对土地开发建设，城中村改造开发建设，旧城改造开发建设的投资；土地整理；土地开发建设项目的研究及信息咨询。

2、股权结构：廊坊市国土资源局持有廊坊控股 100%股权。

3、廊坊控股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廊坊控股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12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 万元，为廊坊市国土资源局负责监管的市属重点国有企业。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形成了以园区开发建设、土地一级开发、城中村旧城改造、保障房建设、新民居建设、城区重点工程建设、房地产开发等多方位、多角度、多层次的投资体系。

4、廊坊控股与上市公司其他关系说明

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5、廊坊控股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廊坊控股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17年
资产总额	9,078,345,395.65
资产净额	2,080,224,824.05
营业收入	342,871,735.40
净利润	109,618,912.06

(二) 廊坊市至尚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至尚无忧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廊坊市至尚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廊坊市广阳区凯创大厦第1幢2单元22层2-2207号房；注册资本：600万元；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成立日期：2018年9月7日；法定代表人：陈莉；主营业务：网络、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证券、期货、投资、基金、贵金属除外）；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管道设备、制冷设备、供暖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至尚无忧 100%股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18年10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至尚无忧与廊坊控股签署《借款合同书》。由至尚无忧向廊坊控股申请借款 1.3 亿元人民币,用于至尚无忧日常经营,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以廊坊控股款项到达至尚无忧账户之日起计算至下一年相对应日的前一日为一年的期间,借款年利率 7%。合同书主要条款如下:

债权人: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务人: 廊坊市至尚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 人民币 1.3 亿元

借款用途: 用于至尚无忧日常经营

借款利率: 年利率 7%

借款期限: 不超过 1 年,以廊坊控股款项到达至尚无忧账户之日起计算至下一年相对应日的前一日为一年的期间,可以提前还款

付息日: 借款期限内的 6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能够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至尚无忧流动资金,促进至尚无忧日常经营。本次借款利率依据廊坊控股外部融资综合成本确定。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无任何不良影响。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按照审议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已向全体独立

董事发出了《关于提前归还廊坊控股委托贷款及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资料和事前认可函，获得独立董事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关联董事王大为先生、王东坡先生、李君彦女士审议此议案时回避表决。（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18 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临 2018-019 号公告）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关联股东廊坊控股审议此议案时回避表决。（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9 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临 2018-021 号公告）

公司已提前归还廊坊控股委托贷款 1 亿元人民币，公司全资子公司至尚无忧于 2018 年 10 月 10 与廊坊控股签订了《借款合同书》。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借款合同书

特此公告。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0 日